

证券代码：837095

证券简称：嘉宝仕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张江波、张江涛、于凤明、张建军、刘翔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

会议由董事长张江波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胡可眉、程杰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可眉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张江波持有公司股份 33,353,3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6.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张江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张建军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于凤明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刘翔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胡可眉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程杰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嘉宝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